

生子不養，誰之過？



幸福快樂（阿芬）

——黃秀珍——

小英是我的鄰居，她沒有受過什麼教育，因為她家兄弟姊妹很多，家庭貧窮，生活十分困苦，因此當她五歲時，親生的父母在貧困生活的壓迫下，就狠心的把她賣了！

自小英到了養父母家，就沒有一天好日子可過。可憐的她，每天總少不了皮鞭之痛，瘦弱的她，一點反抗都沒有，只好吞聲忍氣接受了。因為環境的影響，逐漸養成偷竊的壞習慣，當她須要某種東西時，養父母又不買給她，但又不敢強求，於是經常趁養父母不在時偷東西吃，偷錢用，被發現時，總是遭到狠狠的一頓毒打，打的皮破血流的，看了好不叫人心酸呢！

好不容易的才熬到了小學畢業，養父母又逼著她到工廠做工，來到了一家紡織廠，過著吃棉花的日子，回家又要受養母的打罵，每月所領的錢必須全交養母，每月只給五十元左右的零用錢。所穿的是養母不要的舊衣服，日子在痛苦中一天熬過一天，要熬到何日才能脫離苦海？

上面所談的是一個真實的例子，希望聰明的年青夫婦，孩子不要多生，兩個剛剛好，既然要生她，就要盡全力來撫養她，教育她，讓子女們都能受到最好的撫養和教育，這是父母的職責，否則生了不養，或生了無能力撫養，賣給人家做養女，讓自己的骨肉在別人家受盡折磨，豈不是很殘忍之事？何必呢！

本鄉農會為加強四健會組織，提高會員興趣，在上個月舉辦會員中部觀摩旅行，由林指導員領導五十多名男女會員參加。

導遊陳小姐美麗大方，一路上為我們演唱許多精彩歌曲，並做了個謎題給大家猜；謎題是：「全戶開支預算」，猜一句名詞，不一會兒就被猜出是：「家庭計畫」。接著導遊小姐又說：「目前政府正在積極推行家庭計畫，兩個孩子恰恰好，男孩女孩一樣好。希望各位會員結婚之後，生育要有計畫，不可重男輕女」。同時她又舉一個真實的例子給大家參考，她說：「林伯伯是我的鄰居，他和我父親是同學，也在同一年結婚，當時我父親有一甲二分的水田，林伯伯只有水田五分，他們結婚後二十二年的現在，林家只生了一對男女就沒有再生了，現在他的子女也分別立業成家了。可是我的父親却生了我們六個女孩和一個男孩。」

導遊小姐的勸告

居露

為什麼我的父親會生這麼多的孩子呢？他時常對林伯伯說：「想當年就因為我為強求生一個男孩，致使女孩接二連三的來。到第七胎才生了一個男孩，所以到現在還要勞累的工作。如果當年我能和你一樣只生兩個孩子，現在我不也是無牽無掛的人了嗎？」

導遊小姐又說：「林家二十二年前，耕地只有五分地，現在他們已增加到二甲三地的水田和三分的果園，每年收入不少。我們家的耕地仍保持原狀，因為我家的孩子比林家多了五個，每年每個人的扶養費以最低估計，自出世算，自出世到國中畢業的十六年，計要花費十六萬元，五個人共八十萬元。自國小到國中教育費用每人最低以一萬元計算，共五萬元，結婚費用每人一萬元計算，五個人共三十萬元，總合計一百十五萬元。等於我的父親在一生之中需要比林家多負擔一百十五萬元的扶養費。」

各位會友、你們不久就要結婚生子了，奉勸各位一定要實行「兩個孩子恰恰好，男孩女孩一樣好」這句話，不要多生孩子，日後家庭才會幸福！孩子也才能有美好的前途。」

家庭計畫宜趁早，兩個孩子恰恰好。

